

CIH

CHINA INSUR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Interim Report 2004 中期報告



釋義

在本中期財務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中保資產管理」	指	中保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保險控股」	指	中國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中保」	指	香港中國保險(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再國際」	指	中國國際再保險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假座香港銅鑼灣新寧道8號民安廣場第二期24樓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富通」	指	富通國際
「金和」	指	金和發展有限公司
「承授人」	指	被授予權利可以接納本公司所賦予之認股權之人仕
「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華泰」	指	華泰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去年同期」	指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去年全年」	指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工銀」	指	中國工商銀行
「工銀(亞洲)」	指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獨立股東」	指	除中國保險控股、工銀(亞洲)及其各自的聯繫人以外之股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主板)上市規則

釋義 (續)

「非典型肺炎」	指	非典型肺炎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
「華夏」	指	華夏再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會計實務準則」	指	香港會計實務準則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中保國際」	指	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中保國際及其附屬公司
「本財務期」	指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鼎立」	指	鼎立投資有限公司
「太平保險」	指	太平保險有限公司
「太平人壽」	指	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太平養老保險」	指	太平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二十四日所採納之認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七日已終止
「新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七日所採納之認股權計劃
「美國」	指	美國
「世界貿易組織」	指	世界貿易組織
「羅祖儒」	指	羅祖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大通」	指	JP Morgan Chase & Co.

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如下，請一併閱覽下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3,374,596	2,358,314
轉自／(轉入) 收益帳的數額			
— 再保險業務		65,279	32,398
— 人壽保險業務		94,265	(24,011)
		159,544	8,387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21,674	22,616
保險中介業務收入		6,574	8,574
其他收益	4	197,229	113,598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5	(50,679)	36,252
		334,342	189,427
有關非承保業務的開支			
行政費用		(138,847)	(96,28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26)	9,240
		(139,673)	(87,049)

簡明綜合損益表 (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		194,669	102,37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減溢利		(15,615)	(16,685)
財務費用	6(a)	(42,244)	(2,040)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6	136,810	83,653
稅項	7	(13,564)	(11,200)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123,246	72,453
少數股東權益		(19,191)	17,040
股東應佔溢利		104,055	89,493
中期財務期內股息：	8		
在中期財務期後宣派股息		—	15,935
每股盈利	9		
基本		7.82仙	6.75仙
攤薄		7.76仙	6.68仙

第10至31頁的帳項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再保險業務的收益帳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承保的保費總額	961,636	930,607
分出再保險保費	(154,307)	(188,396)
已承保的保費淨額	807,329	742,211
責任準備金的增加	(292,793)	(179,327)
已賺保費淨額	514,536	562,884
賠償淨額	(244,496)	(371,253)
佣金淨額	(197,819)	(152,740)
利息收入	700	963
管理費用	(7,642)	(7,456)
轉入損益表的數額	65,279	32,398

第10至31頁的帳項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人壽保險業務的收益帳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承保的保費總額	2,384,712	1,395,044
分出保費	(13,599)	(7,818)
已承保的保費淨額	2,371,113	1,387,226
承前壽險責任準備金	4,118,385	1,407,706
賠償淨額	(24,108)	(9,758)
退保總額	(109,843)	(29,118)
佣金淨額	(131,452)	(73,261)
管理費用	(108,396)	(53,503)
壽險責任準備金結轉	(6,021,434)	(2,653,303)
轉入／(出) 損益表的數額	94,265	(24,011)

第10至31頁的帳項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固定資產	10		
— 投資物業		116,787	104,835
— 其他物業、機械裝置及設備		281,365	202,037
		398,152	306,872
商譽		492,070	505,95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35,298	127,678
遞延稅項資產		3,357	3,524
證券投資	11	8,591,135	6,638,675
買入返售證券		17,918	148,277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2,979	3,493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1,040,701	556,556
已抵押銀行存款		69,889	70,603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銀行存款	13	881,675	681,1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342,650	1,641,465
		12,975,824	10,684,243
負債			
責任準備金		597,532	304,739
壽險責任準備金	15	6,021,434	4,118,385
遞延稅項負債		550	460
須付息票據		1,355,458	1,348,577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128,576	129,520
未決賠款準備		1,426,540	1,394,74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6	298,858	368,546
當期稅項		28,096	16,900
保險保障基金		1,684	1,003
		9,858,728	7,682,870
少數股東權益		343,045	322,773
		10,201,773	8,005,643
資產淨值		2,774,051	2,678,60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66,585	66,407
儲備	19	2,707,466	2,612,193
		2,774,051	2,678,600

第10至31頁的帳項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股東權益		2,678,600	2,580,526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 財務報告之匯兌差額		1,083	—
並未在損益表確認之收益淨額		1,083	—
本財務期純利		104,055	89,493
本財務期已批准之股息	8	(15,980)	(19,889)
股本變動			
根據認股權計劃已發行之股份	18	178	33
已收取之股份溢價淨值	19	6,115	727
與股東進行交易而產生之 股東權益增加淨額		6,293	760
於六月三十日之股東權益		2,774,051	2,650,890

第10至31頁的帳項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795,811	1,237,190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2,084,938)	(1,034,601)
融資現金流出淨額	(9,688)	(21,1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298,815)	181,42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1,465	1,111,620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2,650	1,293,040

第10至31頁的帳項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帳項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此為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告，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的準則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給予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刊於第32頁。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的規定，並遵照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的準則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帳項，惟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帳項。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帳項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所發佈的核數師報告中，表示對這些帳項提出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

二零零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均沿用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於本財務期中，本集團改變了有關壽險責任準備金會計估計方法，詳情參見帳項附註第十五項。

3 分類匯報

分類資料的匯報是按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來區分。選擇將業務類別作為首要匯報項目的原因是此格式與本集團內部的財務匯報方式較為吻合。

3 分類匯報 (續)

(a)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再保險 千港元	人壽保險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 中介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營業額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961,636	2,384,712	21,674	6,574	—	—	3,374,596
分類之間收益	—	—	2,553	1,181	(3,734)	—	—
	<u>961,636</u>	<u>2,384,712</u>	<u>24,227</u>	<u>7,755</u>	<u>(3,734)</u>	<u>—</u>	<u>3,374,596</u>
業務分類業績							
分類盈／(虧)	63,445	94,265	24,227	7,755	—	—	189,692
分類之間交易	1,834	—	(2,553)	(1,181)	—	—	(1,900)
	<u>65,279</u>	<u>94,265</u>	<u>21,674</u>	<u>6,574</u>	<u>—</u>	<u>—</u>	<u>187,792</u>
其他收益							
股息收入	4,841	18,545	1,526	108	—	4,804	29,824
債券的利息收入	42,834	73,570	7,041	—	—	16,401	139,846
其他	5,234	20,642	205	219	—	4,382	30,682
	<u>52,909</u>	<u>112,757</u>	<u>8,772</u>	<u>327</u>	<u>—</u>	<u>25,587</u>	<u>200,352</u>
分類之間交易	(150)	—	—	—	—	(2,973)	(3,123)
	<u>52,759</u>	<u>112,757</u>	<u>8,772</u>	<u>327</u>	<u>—</u>	<u>22,614</u>	<u>197,229</u>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投資的已變現及 未變現收益／ (虧損)淨額	(16,977)	(62,472)	4,043	(520)	—	6,062	(69,864)
其他	16,609	3,159	(50)	(22)	—	(511)	19,185
	<u>(368)</u>	<u>(59,313)</u>	<u>3,993</u>	<u>(542)</u>	<u>—</u>	<u>5,551</u>	<u>(50,679)</u>

3 分類匯報 (續)

(a) 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續)

	再保險 千港元	人壽保險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 中介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有關非承保業務的開支							
行政費用	(6,676)	(111,394)	(13,023)	(1,919)		(8,538)	(141,55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189	(1,771)	(169)	344		(4,419)	(826)
	(1,487)	(113,165)	(13,192)	(1,575)		(12,957)	(142,376)
分類之間交易	—	—	—	150		2,553	2703
	(1,487)	(113,165)	(13,192)	(1,425)		(10,404)	(139,673)
日常業務							
溢利/(虧損)	116,183	34,544	21,247	4,934		17,761	194,669
應佔聯營公司 (虧損)減溢利	—	—	—	168		(15,783)	(15,615)
財務成本	—	(959)	(1,885)	—		(39,400)	(42,244)
除稅前日常							
業務溢利/(虧損)	116,183	33,585	19,362	5,102		(37,422)	136,810
所得稅項	(8,639)	—	(4,128)	(797)		—	(13,564)
除稅後日常							
業務溢利/(虧損)	107,544	33,585	15,234	4,305		(37,422)	123,246
少數股東權益	—	(19,191)	—	—		—	(19,191)
股東應佔							
溢利/(虧損)	107,544	14,394	15,234	4,305		(37,422)	104,055

3 分類匯報 (續)

(a) 業務分類：(續)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再保險 千港元	人壽保險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 中介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及互惠基金	358,250	814,347	77,507	13,643		358,721	1,622,468
債券投資	1,615,332	4,583,899	146,847	9,728		612,861	6,968,667
其他分類資產	1,442,960	1,649,689	387,186	24,929		744,627	4,249,391
聯營公司權益	—	—	—	6,541		128,757	135,298
資產總額	<u>3,416,542</u>	<u>7,047,935</u>	<u>611,540</u>	<u>54,841</u>		<u>1,844,966</u>	<u>12,975,824</u>
負債總額	<u>(2,127,232)</u>	<u>(6,201,783)</u>	<u>(140,396)</u>	<u>(3,534)</u>		<u>(1,385,783)</u>	<u>(9,858,728)</u>

3 分類匯報 (續)

(a) 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再保險 千港元	人壽保險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 中介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營業額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930,607	1,395,044	22,617	10,046	—	—	2,358,314
分類之間收益	—	—	732	1,584	(2,316)	—	—
	<u>930,607</u>	<u>1,395,044</u>	<u>23,349</u>	<u>11,630</u>	<u>(2,316)</u>	<u>—</u>	<u>2,358,314</u>
業務分類業績							
分類盈/(虧)	30,161	(24,011)	23,348	10,158	—	—	39,656
分類之間交易	2,237	—	(732)	(1,584)	—	—	(79)
	<u>32,398</u>	<u>(24,011)</u>	<u>22,616</u>	<u>8,574</u>	<u>—</u>	<u>—</u>	<u>39,577</u>
其他收益							
股息收入	4,783	—	9	219	—	934	5,945
債券的利息收入	38,112	30,548	6,896	—	—	7,086	82,642
其他	7,118	15,649	360	497	—	4,477	28,101
	<u>50,013</u>	<u>46,197</u>	<u>7,265</u>	<u>716</u>	<u>—</u>	<u>12,497</u>	<u>116,688</u>
分類之間交易	(150)	—	—	—	—	(2,940)	(3,090)
	<u>49,863</u>	<u>46,197</u>	<u>7,265</u>	<u>716</u>	<u>—</u>	<u>9,557</u>	<u>113,598</u>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投資的已變現及 未變現收益/ (虧損)淨額	23,882	8,499	(4,946)	164	—	8,045	35,644
其他	608	—	—	—	—	—	608
	<u>24,490</u>	<u>8,499</u>	<u>(4,946)</u>	<u>164</u>	<u>—</u>	<u>8,045</u>	<u>36,252</u>

3 分類匯報 (續)

(a) 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續)

	再保險 千港元	人壽保險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 中介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有關非承保業務的開支							
行政費用	[6,708]	[69,477]	[12,667]	[454]		[8,319]	[97,62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9,061	31	[11]	69		90	9,240
	2,353	[69,446]	[12,678]	[385]		[8,229]	[88,385]
分類之間交易	454	—	—	150		732	1,336
	2,807	[69,446]	[12,678]	[235]		[7,497]	[87,049]
日常業務 溢利/(虧損)	<u>109,558</u>	<u>[38,761]</u>	<u>12,257</u>	<u>9,219</u>		<u>10,105</u>	<u>102,378</u>
應佔聯營公司 (虧損)減溢利	—	—	—	105		[16,790]	[16,685]
財務成本	—	—	[2,040]	—		—	[2,040]
除稅前日常 業務溢利/(虧損)	<u>109,558</u>	<u>[38,761]</u>	<u>10,217</u>	<u>9,324</u>		<u>[6,685]</u>	<u>83,653</u>
所得稅項	[6,114]	—	[3,465]	[1,621]		—	[11,200]
除稅後日常 業務溢利/(虧損)	<u>103,444</u>	<u>[38,761]</u>	<u>6,752</u>	<u>7,703</u>		<u>[6,685]</u>	<u>72,453</u>
少數股東權益	—	17,040	—	—		—	17,040
股東應佔 溢利/(虧損)	<u>103,444</u>	<u>[21,721]</u>	<u>6,752</u>	<u>7,703</u>		<u>[6,685]</u>	<u>89,493</u>

3 分類匯報 (續)

(a) 業務分類：(續)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再保險 千港元	人壽保險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 中介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及互惠基金	210,080	330,460	195,681	2,515		141,747	880,483
債券投資	1,500,634	2,862,600	1,378,424	—		16,534	5,758,192
其他分類資產	1,339,608	1,936,176	369,929	38,648		233,529	3,917,890
聯營公司權益	—	—	—	6,626		121,052	127,678
資產總額	<u>3,050,322</u>	<u>5,129,236</u>	<u>1,944,034</u>	<u>47,789</u>		<u>512,862</u>	<u>10,684,243</u>
負債總額	<u>(1,799,132)</u>	<u>(4,318,827)</u>	<u>(132,719)</u>	<u>(1,620)</u>		<u>(1,430,572)</u>	<u>(7,682,870)</u>

由於再保險業務經營獨特，較大比重的再保險費收入均在每年的上半年完成承保。

(b)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中國(香港及 澳門除外)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亞洲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u>302,858</u>	<u>2,535,182</u>	<u>69,073</u>	<u>268,708</u>	<u>153,009</u>	<u>45,766</u>	<u>3,374,596</u>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中國(香港及 澳門除外)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亞洲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u>386,879</u>	<u>1,502,353</u>	<u>63,540</u>	<u>223,189</u>	<u>150,823</u>	<u>31,530</u>	<u>2,358,314</u>

4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29,612	5,460
非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212	485
上市證券的利息收入	112,076	69,767
非上市證券的利息收入	27,770	12,875
其他利息收入	23,465	22,366
應收經營租賃的租金	2,295	2,198
其他	1,799	447
	<u>197,229</u>	<u>113,598</u>

5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8)	(12)
投資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69,864)	42,841
有期債務證券折價攤銷	3,451	1,166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1,952	—
上市證券減值回撥/(撥備)	4,709	(8,363)
呆壞帳項(增加)/減少	(919)	620
	<u>(50,679)</u>	<u>36,252</u>

6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 財務費用：		
其他貸款利息	42,244	2,040
(b) 員工成本：		
已訂定供款計劃之退休計劃供款	8,001	2,741
薪金、工資及其他利益	122,902	62,049
	130,903	64,790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450	446
折舊	12,547	6,771
經營租賃費用：		
有關物業的最低租賃付款額	29,328	14,545
商譽攤銷	13,884	13,884
商譽攤銷(包括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減溢利)	1,873	1,865

7 稅項

簡明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準備	12,746	11,249
當期稅項 — 香港以外地區	506	53
遞延稅項	257	(140)
佔聯營公司稅項	55	38
所得稅總開支	13,564	11,200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指本集團根據來自再保險、資產管理及保險中介業務的應評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三年：17.5%）的標準稅率計算的估計應繳利得稅，但來自海外風險的再保險業務的應評稅溢利則按標準稅率的一半，即8.75%（二零零三年：8.75%）計算。

7 稅項 (續)

香港以外地區的稅項以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另有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為6,343.1萬港元(二零零三年:7,301.6萬港元)，它反映了在香港以外地區可用作抵銷未來應評稅利潤之稅項虧損之最高稅項效益。該等稅項虧損，從發出虧損那年起算，可以向前轉結5年。上述遞延稅項資產並未有被確認，乃由於未能確定在可見將來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可以使用相關之稅項效益。

8 股息

(a) 中期財務期內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在中期財務期後宣派的中期股息：無 (二零零三年：每股1.2港仙)	—	15,935

(b)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中期財務期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中期財務期核准 及支付的末期股息每股1.2港仙 (二零零三年：1.5港仙)	<u>15,980</u>	<u>19,889</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財務期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財務期內股東應佔溢利1.04055億港元(二零零三年：8,949.3萬港元)及期內已發行的股份加權平均數1,330,930,592股(二零零三年：1,325,579,092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財務期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財務期內股東應佔溢利1.04055億港元(二零零三年：8,949.3萬港元)及已就本公司認股權計劃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作出調整得出的股份加權平均數1,341,503,081股(二零零三年：1,339,761,198股)計算。

9 每股盈利(續)

(c) 對帳

	股數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加權平均股數	1,330,930,592	1,325,579,092
視為由於行使認股權而 無償發行股數	10,572,489	14,182,106
	<u>1,341,503,081</u>	<u>1,339,761,198</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 加權平均股數	1,341,503,081	1,339,761,198

10 固定資產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出投資物業。這些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二至五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租賃付款額通常會逐年檢討，以反映市場租金。各項租賃均不包括或然租金。本集團持作經營租賃的投資物業的帳面毛額為79,73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7,520,000港元)。

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收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年內	3,701	4,013
1年後但在5年內	2,679	3,558
	<u>6,380</u>	<u>7,571</u>

11 證券投資

	中央政府 及中央銀行 千港元	公共機構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千港元	公司實體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持有至到期的債務證券						
上市 — 香港以外地區	2,304,655	158,151	1,599,335	1,308,315	25,459	5,395,915
非上市	89,970	7,587	76,205	476,475	—	650,237
	<u>2,394,625</u>	<u>165,738</u>	<u>1,675,540</u>	<u>1,784,790</u>	<u>25,459</u>	<u>6,046,152</u>
其他投資						
上市債務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365	—	133,346	153,029	—	286,740
上市股本證券						
— 香港	—	17,798	29,452	365,806	1,928	414,984
— 香港以外地區	—	2,235	122,507	244,861	—	369,603
上市單位信託基金及互惠基金						
— 香港以外地區	—	—	—	12,299	814,347	826,646
非上市債務證券	—	—	635,775	—	—	635,775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	11,235	—	11,235
	<u>365</u>	<u>20,033</u>	<u>921,080</u>	<u>787,230</u>	<u>816,275</u>	<u>2,544,983</u>
	<u>2,394,990</u>	<u>185,771</u>	<u>2,596,620</u>	<u>2,572,020</u>	<u>841,734</u>	<u>8,591,135</u>
上市證券的市值 (包括從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起計於一年內 到期的持有至到期的上市證券)	<u>2,216,975</u>	<u>185,141</u>	<u>1,897,948</u>	<u>1,990,110</u>	<u>841,399</u>	<u>7,131,573</u>

11 證券投資 (續)

	中央政府 及中央銀行 千港元	公共機構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千港元	公司實體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	----------------------	-------------	----------------------	-------------	-----------	-----------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至到期債務證券

香港以外地區	802,587	97,123	1,831,658	1,236,094	10,172	3,977,634
非上市	113,184	7,535	674,468	344,463	—	1,139,650
	<u>915,771</u>	<u>104,658</u>	<u>2,506,126</u>	<u>1,580,557</u>	<u>10,172</u>	<u>5,117,284</u>

其他投資

上市債務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	—	216,367	175,691	—	392,058
上市股本證券						
— 香港	—	23,053	45,715	317,418	3,239	389,425
— 香港以外地區	—	—	26,043	105,372	—	131,415
上市單位信託基金及互惠基金						
— 香港以外地區	—	—	—	17,951	330,460	348,411
非上市債務證券	—	—	31,052	217,798	—	248,850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	11,232	—	11,232
	<u>—</u>	<u>23,053</u>	<u>319,177</u>	<u>845,462</u>	<u>333,699</u>	<u>1,521,391</u>
	<u>915,771</u>	<u>127,711</u>	<u>2,825,303</u>	<u>2,426,019</u>	<u>343,871</u>	<u>6,638,675</u>

上市證券的市值

(包括從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於一年內

到期的持有至到期的上市證券)

	<u>804,604</u>	<u>130,586</u>	<u>2,138,121</u>	<u>1,851,398</u>	<u>343,567</u>	<u>5,268,276</u>
--	----------------	----------------	------------------	------------------	----------------	------------------

持有至到期債務證券包括於一年內到期價值85,86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222,000港元)的債務證券。

本財務期，本集團在檢討投資策略及資產與負債配比之後，將價值297,86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748,000港元)已攤銷成本的持有至到期債務證券沽出及將價值620,85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攤銷成本的持有至到期債務證券轉換分類為其他投資。

1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尚未到期	350,325	180,260
現已到期	198,410	83,818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24,135	14,677
超過12個月	4,315	12,515
應收帳款總值	577,185	291,270
預付款、按金、其他應收帳款及 分保人扣存的按金	435,337	236,289
貸款及墊款	28,179	28,997
	1,040,701	556,556

帳款一般在收費通知書發出當日起計九十天內到期支付。惟根據保險業慣例，並無特定的還款方法。

1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有關保險法規的規定將一筆為數197,39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97,007,000港元)的款項存於銀行，作為資本保證基金。該筆款項只可在該中國附屬公司不能達到法定償付能力或清盤時，並得到有關政府部門批准，方可動用。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到期日少於3個月的銀行及 其他財務機構存款	941,510	763,563
銀行及持有現金	401,140	877,902
	1,342,650	1,641,465

15 壽險責任準備金

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改變了有關壽險責任準備金會計估計方法。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開始，本集團委任的精算師採用淨平均保費方法，即用作計算未來保險責任的精算估值之假設是管理層作出合理及謹慎的預算後，對未來保單現金流的最可能出現情況的測定；以及採用遞延方法處理取得新業務的相關成本，包括但不限於佣金、承保、行銷及簽發保單費用；只要新保單之未來保費收入的邊際收益在保單期內足以承受取得新保單的相關成本的分攤。於以往年度，保險責任是根據法定的保險償付能力基準來決定，而該基準允許於法定限額內間接減免獲取業務之成本。根據新的方法，利潤將會在保險合約期內逐步體現。董事認為更改會計估計方法能使本集團與國際及中國的主要保險公司所採用的方法相若。採納新的會計估計方法並無追溯效力，新的會計估計方法在未來年度會持續採用。在本財務期，由於採納此估計方法，本集團的利潤增加了港元94,000,000元。

16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帳款，其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27,110	19,769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8,139	25,039
超過12個月	9,401	8,247
	<hr/>	<hr/>
應付帳款總值	54,650	53,055
預提費用、臨時收款及 轉分再保人扣存的按金	244,208	315,491
	<hr/>	<hr/>
	298,858	368,546
	<hr/> <hr/>	<hr/> <hr/>

17 到期情況

	接獲要求 時償還 千港元	3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1年以下 但超過 3個月 千港元	5年以下 但超過 1年 千港元	5年後 千港元	無指定期限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	--------------------	-------------------	---------------------------	--------------------------	------------	--------------	-----------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 的銀行存款	—	—	47,100	665,985	168,590	—	881,675
原到期日少於3個月 的銀行及其他財務 機構存款(包括通知存款)	12,635	928,875	—	—	—	—	941,510
存款證(持有至到期)	—	5,006	—	9,798	10,000	—	24,804
已抵押予銀行的存款	—	—	40,294	29,595	—	—	69,889
買入返售證券	—	16,973	945	—	—	—	17,918
債務證券(持有至到期)	—	21,241	59,618	718,503	5,221,986	—	6,021,348
債務證券(其他證券投資)	2,289	—	—	722,178	70,031	128,017	922,515
	<u>14,924</u>	<u>972,095</u>	<u>147,957</u>	<u>2,146,059</u>	<u>5,470,607</u>	<u>128,017</u>	<u>8,879,659</u>

	接獲要求 時償還 千港元	3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1年以下 但超過 3個月 千港元	5年以下 但超過 1年 千港元	5年後 千港元	無指定期限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	--------------------	-------------------	---------------------------	--------------------------	------------	--------------	-----------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原到期日超過 3個月的銀行存款	—	—	48,996	592,636	39,516	—	681,148
原到期日少於3個月 的銀行及其他財務 機構存款(包括通知存款)	297,736	465,827	—	—	—	—	763,563
存款證(持有至到期)	—	—	5,020	9,754	10,000	—	24,774
已抵押予銀行的存款	—	41,552	—	29,051	—	—	70,603
買入返售證券	—	148,277	—	—	—	—	148,277
債務證券(持有至到期)	—	52,733	48,469	1,330,030	3,661,278	—	5,092,510
債務證券(其他證券投資)	—	—	232,755	125,147	202,302	80,704	640,908
	<u>297,736</u>	<u>708,389</u>	<u>335,240</u>	<u>2,086,618</u>	<u>3,913,096</u>	<u>80,704</u>	<u>7,421,783</u>

18 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5元普通股	<u>2,000,000</u>	<u>100,000</u>	<u>2,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1,328,134	66,407	1,325,332	66,267
已發行股份 根據認股計劃 發行的股份	<u>3,558</u>	<u>178</u>	<u>2,802</u>	<u>140</u>
	<u>1,331,692</u>	<u>66,585</u>	<u>1,328,134</u>	<u>66,407</u>

認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七日所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之股東通過採納新計劃及終止舊計劃，新計劃是符合上市條例十七章有關認股權的現行規定，而未有認股權可以，或曾經按舊計劃再予授出。所有按舊計劃所授出之認股權仍然有效，並仍可按舊計劃的條款行使。

於本財務期按舊計劃行使認股權後合共有3,558,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獲認購，總價款為6,293,000港元，其中178,000港元計入股本，而餘額6,115,000港元則計入股本溢價帳。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按舊計劃及新計劃而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

賦予認股權日期	可行使認股權期限	行使價	於本財務 期結算日 尚未行使 之認股權數
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 *	1.110港元	10,770,000
二零零一年二月十二日	二零零一年二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 *	0.950港元	1,630,000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	3.225港元	7,394,000
二零零三年一月七日	二零零三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六日	3.975港元	156,000
二零零四年一月五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四年一月四日	3.980港元	350,000

18 股本 (續)

* 本公司賦予若干董事及僱員之本公司認股權有以下條件：

- (i) 當承授人接納認購之後，從接納認購當日起之首年內，承授人可購買股份之上限為接納認股權總數之三份之一。
- (ii) 次年，承授人可行使之上限為已接納認股權總數之另外三份之一，可用作購買股份。
- (iii) 從第三年開始至第十年期末，承授人可行使在首兩年尚未行使之餘數。

19 儲備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567,458	1,633,305	(8,304)	419,734	2,612,193
已發行股份	—	6,115	—	—	6,115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 帳項的匯兌差異	—	—	1,083	—	1,083
本財務期溢利	—	—	—	104,055	104,055
本年度宣派有關 上財政年度的股息 (附註8(b))	—	—	—	(15,980)	(15,980)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567,458</u>	<u>1,639,420</u>	<u>(7,221)</u>	<u>507,809</u>	<u>2,707,466</u>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567,458	1,629,986	2,010	314,805	2,514,259
已發行股份	—	3,319	—	—	3,319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 帳項的匯兌差異	—	—	(10,314)	—	(10,314)
本財務期溢利	—	—	—	140,753	140,753
批准並已派發的上財政年度股息 (附註8(a))	—	—	—	(15,935)	(15,935)
本年度宣派有關 上財政年度的股息 (附註8(b))	—	—	—	(19,889)	(19,889)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67,458</u>	<u>1,633,305</u>	<u>(8,304)</u>	<u>419,734</u>	<u>2,612,193</u>

20 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年內	47,401	42,990
1年後但在5年內	53,080	61,960
	100,481	104,950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入部分物業。這些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六年，並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租賃付款通常會逐年檢討，以反映市場租金。各項租賃均不包括或然租金。

21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是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於期內進行的重大交易概要：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關連公司分出的業務：	(i)		
已承保的保費總額		124,530	136,096
佣金支出		31,927	33,955
關連公司轉分的業務：	(ii)		
轉分再保險保費		2	119
佣金收入		40	46
投資管理費及贖回費收入	(iii)	19,513	22,617
以下項目的利息收入：			
保費按金	(iv)	117	197
再保險組的準備金	(v)	—	381
支付的證券經紀費用	(vi)	562	329
已收資訊科技顧問服務收入	(vii)	160	—
退休計劃供款	(viii)	—	1,097
支付的旅遊代理服務費	(ix)	172	110
有關業務風險的保險支出	(x)	87	343
財務成本支出	(xi)	1,885	2,040
支付的租金及管理費	(xii)	890	905

21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續)

註：

- (i) 本集團若干同系附屬公司的若干分行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轉介業務及向其收取佣金。
- (ii)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若干同系附屬公司轉介業務及向其收取佣金。
- (iii)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若干同系附屬公司提供投資顧問服務，並向其收取投資管理費及贖回費收入。
- (iv)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將保費按金存放於本集團若干同系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若干分行，並收取利息。
- (v) 根據超額賠款再保險合約，本集團若干同系附屬公司將僱員賠償及僱主責任保險業務分出予僱員補償再保險組（「再保險組」），而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擁有其15%成數分保。該附屬公司已獲委任為再保險組的管理人，並按再保險組已承保再保險保費的1%收取服務費。上述再保險組的有關安排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起終止運作。
- (vi) 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就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訂立協議。證券經紀費用按有關證券價值的0.2%固定比率計算。
- (vii)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向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提供資訊科技顧問服務，並收取服務費。
- (viii) 去年同期，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由本集團以前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 (ix) 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向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旅遊代理服務，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費用。
- (x) 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本集團若干同系附屬公司訂立多項保單，以保障有關火災、汽車、個人意外、勞工補償、電子設備及專業賠償責任等業務風險。
- (xi)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借入一筆貸款，按倫敦銀行間最優惠利率加1.8厘計息。該筆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xii) 本財務期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向同系附屬公司租用辦公室物業及泊車位，並支付租金及大廈管理費。

22 資產負債表以外承受的風險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進行的重大衍生工具交易的名義價值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外匯匯率遠期合約	390,000	698,724
外匯匯率期權合約	780,000	—
	<u>1,170,000</u>	<u>698,724</u>

資產負債表以外承受的風險是由於本集團在外匯市場進行了遠期及期權合約交易。此等金融工具的合約金額及名義金額祇反映交易在結算日尚未結清的價值，並不表達風險值。

23 結算日後事項

a. 成立太平養老保險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透過其附屬公司太平人壽及中保資產管理與太平保險、富通及中國保險控股訂立有條件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在中國成立名為太平養老保險之新股份有限公司。太平養老保險將專注於中國補充企業養老金業務及其他相關養老金業務。

太平養老保險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其中：

- (a) 60% (即人民幣120,000,000元) 將由太平人壽以現金注入；
- (b) 14% (即人民幣28,000,000元) 將由中保資產管理以現金注入；
- (c) 12% (即人民幣24,000,000元) 將由太平保險以現金注入；
- (d) 10% (即人民幣20,000,000元) 將由富通以現金注入；而
- (a) 4% (即人民幣8,000,000元) 將由中國保險控股以現金注入；

各方在太平養老保險之持股比例與上述彼等各自對太平養老保險所出資的註冊資本之比例相同。太平養老保險於成立後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根據股東協議成立太平養老保險須待有關中國當局與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達成其他條件後，方可作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批准股東協議。成立太平養老保險亦已獲得有關中國當局批准。

23 結算日後事項 (續)

b. 增加對華泰之注資

華泰之股東批准將已繳股本由人民幣23,281,000元增至人民幣30,000,000元，增幅為人民幣6,719,000元。新增股本將由華泰現有股東根據各自所持之華泰股權比例而注入。

本公司擁有華泰25%股權。本公司所佔之注資額為人民幣1,679,750元。經計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華泰將儲備與未分配溢利撥充資本及抵銷應付本公司之股息後，本公司應付之現金注資淨額將為人民幣257,078元。董事會已批准增加對華泰之注資，而本公司亦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七日將需付的現金注資額匯到華泰。



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應公司要求已審閱刊於3至31頁的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的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須遵照有關條文及符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乃是董事會的責任，而本報告已經董事會通過。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獨立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工作的範圍

我們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的審計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準則要求進行審閱工作。審閱的工作主要是向管理層詢問，並通過運用分析中期財務報告的程序，從而評估除已披露事項之外，所釐定的會計政策及表達有否貫徹運用。審閱的範圍並未有對資產、負債及交易進行查核，亦未如審核工作般對監控工序進行測試。基於工作範圍較審核工作少，所以亦較審核工作的保證為低，因此我們不會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發表核數師審計意見。

審閱意見

在非審核基礎上已進行的審閱過程中，我們並未發現任何重要事項須將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財務報告作調整。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於本財務期，本公司之總營業額為33.7460億港元(二零零三年：23.5831億港元)，而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則為1.0405億港元(二零零三年：8,949萬港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43.1%及增加16.3%。每股基本盈利為7.82港仙(二零零三年：6.75港仙)，而每股攤薄盈利則為7.76港仙(二零零三年：6.68港仙)。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建議就本財務期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每股1.2港仙)。

營運回顧

再保險承保 — 中再國際

於本財務期，中再國際之再保險承保業務穩定增長，經營業績比去年同期較佳。

於本財務期，已承保之保費總額上升3.3%至9.6164億港元(二零零三年：9.3061億港元)。為更有效運用中再國際之資本及盈餘，中再國際決定提高自留承保保費，放棄單純追求拓展承保總保費。因此，自留承保保費增加8.8%至8.0733億港元(二零零三年：7.4221億港元)。在中再國際的重點市場中，多種保險業務之再保險定價出現鬆軟的趨勢，故此中再國際之管理高層決定主動地不承保部份未能達到內部指定邊際溢利之比例分保業務。隨著業務策略按計劃作調整之後，非比例分保業務保費佔已承保保費總額之比重由去年同期31.5%增至31.9%。

再保險業務之地域分佈較去年同期略有改變，港澳兩地之已承保保費總額佔28.9%(二零零三年：38.5%)；中國(包括台灣，但不包括港澳兩地)佔15.5%(二零零三年：11.2%)；而亞洲其他地區佔35.0%(二零零三年：30.8%)。因此，亞洲市場之已承保保費總額佔整體承保保費79.4%(二零零三年：80.5%)。本財務期之人壽再保險保費收入仍然不足承保保費總額之1.0%。

由於本財務期並無重大災難、傳染病或其他災禍發生，故此本財務期之損失賠償水平令人滿意。於本財務期，自留業務淨額之滿期保費綜合成本率為87.7%(二零零三年：94.7%)，較去年同期明顯有所改善(去年同期香港及部份其他亞洲市場因爆發前所未見的非典型肺炎而出現索償使損失賠償激增)。本財務期之承保溢利為6,528萬港元(二零零三年：3,24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1.5%。

中再國際於本財務期之投資表現較去年同期略為遜色，此乃由於利率持續處於歷史新低之水平，加上於去年股價急升後進入整合期而使本財務期之投資回報下降。本財務期之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為5,239萬港元(二零零三年：7,435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9.5%。

中再國際於本財務期之稅前經營溢利為1.1618億港元(二零零三年：1.095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0%。

保險中介公司 — 華夏

華夏於本財務期之再保險經紀收入為657萬港元(二零零三年：1,005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4.6%。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一位主要客戶重組若干非比例再保險合約之後，根據新合約提高其自留份額及減少支付再保費。由於華夏之經紀收入是按照所支付之再保費計算，因此經紀收入亦隨之減少。

華夏於本財務期對本集團之溢利貢獻為413萬港元(二零零三年：76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5.7%。

中國內地保險業務

人壽保險業務 — 太平人壽

於本財務期，太平人壽繼續在中國擴充人壽保險業務，期內保費收入為23.8471億港元(二零零三年：13.950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70.9%，其中個人人壽保險及團體人壽保險分別佔2.04億港元(二零零三年：7,800萬港元)及5.47億港元(二零零三年：1.95億港元)，而透過銀行促銷之個人人壽保險佔16.34億港元(二零零三年：11.23億港元)。以上三大類業務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162%、181%及46%。整體而言，太平人壽將繼續致力拓展中國人壽保險市場，而太平人壽之市場佔有率由去年同期之0.9%增至1.4%。上述業務表現及營運業績驕人，增長率遠勝其他同業。

於本財務期，太平人壽更改人壽保險基金之估計方法。根據新估計方法，獲委任之精算師已採用淨平均保費計算法及遞延計算法。根據新計算方法，利潤將預期在保險合約有效期內逐步體現。上述估計方法之變動亦可更清晰反映太平人壽及本集團之業績及財政狀況，更提高與國際及中國的主要保險公司的可比性。新估計方法之修改並無追溯效力。於本財務期更改估計方法後，本集團於本財務期應佔之經營溢利增加9,400萬港元。倘追溯採用新估計方法計算，則本集團於本財務期、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之經營溢利分別增加3,150萬港元、3,650萬港元及2,600萬港元。

太平人壽於本財務期之淨溢利為3,823萬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3,876萬港元)。本集團於本財務期應佔之淨溢利為1,439萬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2,172萬港元)。倘追溯採用新估計方法計算，則本集團於本財務期、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太平人壽淨虧損及本集團淨溢利分別如下：

	本集團應佔 太平人壽淨虧損 百萬港元	本集團淨溢利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8	42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4	178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206

一般保險 — 太平保險

於本財務期，太平保險之中國一般保險業務擴展可觀，保費收入增加100.5%至4.3075億港元(二零零三年：2.1479億港元)。除保費收入顯著增長外，太平保險之業績亦有所改善。太平保險之滿期保費綜合成本率由去年同期之153.4%降至128.0%。車險之賠付率亦有所改善，滿期保費賠付率由去年同期之68.9%降至62.7%。

於本財務期，太平保險之經營虧損淨額為4,620萬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4,967萬港元)。由於太平保險尚屬發展初期，故此出現經營虧損仍在意料之內。本集團應佔虧損為1,578萬港元。

資產管理 — 中保資產管理

於本財務期，中保資產管理之管理費為2,167萬港元(二零零三年：2,262萬港元)。投資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為704萬港元(二零零三年：690萬港元)。中保資產管理所管理之資產總值為23.3030億港元(二零零三年：42.7605億港元)。所管理之資產減少是由於本財務期客戶提取之金額增加所致。於本財務期，本集團應佔中保資產管理之溢利為1,523萬港元(二零零三年：675萬港元)。

業務回顧

中再國際

過去數年，全球再保險市場經過重大整合後，只有少數實力較強之再保險公司仍能繼續經營。主要再保險公司仍會繼續現時的嚴格承保政策。此外當再保險客戶仍然關注再保險公司之財政實力及償付能力之際，資金實力雄厚及信貸評級良好之再保險公司將受惠於現行趨勢而取得一定優勢。中再國際自一九八零年成立以來已決定不承保亞洲以外地區之長期責任再保險合約。因此，雖然全球再保險市場(如美國責任保險業務)一直普遍受到提取儲備不足問題困擾，中再國際並未受到任何影響。中再國際的嚴謹承保政策及風險管理，使其毋須遭遇業內其他公司現時所面對的種種困難。

二零零四年全球投資氣候嚴峻、反覆不定，息率維持於歷史低位，而全球股票市場更受到中東地緣政局不穩定、恐怖主義的威脅、原油價格不斷上升及各國(尤其是美國)經濟復甦力度不明朗等因素影響。有鑒於此，中再國際繼續採取保守投資策略，將資金大部份集中於有投資評級之債務定息證券，並持有至到期為止。承保業務及投資組合持續帶來可觀之現金流，使中再國際持有之現金水平相對較高。因而高級管理層可以在投資市場採取穩守突擊姿態，隨時把握資本市場任何上升的機會。

太平人壽

於本財務期，太平人壽繼續在中國循序漸進地開拓業務。截至二零零三年底，太平人壽在全國各地設有14家分公司。二零零四年，太平人壽在哈爾濱、南昌、合肥、天津、福州及武漢等地區展開6家新分公司之籌建工作，預計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前將會相繼開業。此外，太平人壽亦已取得中國保監會之批准，在蘇州開設分公司，並將佛山之支公司升格為分公司。上述項目完成後，太平人壽將擁有22家分公司，分佈在中國最富庶而人口最密集之省份。太平人壽將分公司網絡大大擴充，確保了壽險業務仍可保持高增長之勢頭。

於本財務期，太平人壽推行多項重要措施，進一步加強業務實力。太平人壽已取得中國保監會之批准，將成立太平養老保險，從事企業補充養老金保險及其他與養老金保險相關之業務。太平養老保險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億元(約1.89億港元)，太平人壽出資其中1.20億元人民幣(約1.13億港元)，佔太平養老保險股權60%。由於企業養老金市場為中國尚待開發的龐大市場，並具有極之大的發展潛力，故太平養老保險為太平人壽業務策略之重點發展。

太平人壽亦積極加強於各營運地區之市場推廣及分銷工作。太平人壽爭取透過與中國之財產保險公司進行合作，擴闊其銷售點之覆蓋。該等分銷協議將有助提高太平人壽在該等目標市場之滲透率，同時為其夥伴提供互惠互利的安排。太平人壽亦爭取提升其於中國人民心目中的品牌形象，統一品牌管理及宣傳策略。除加強日常宣傳外，亦在黃金時段播放特選電視廣告片段，以提升太平人壽的品牌形象。

太平保險

於本財務期，太平保險繼續有計劃地開拓中國最富裕及人口最多之省份。於二零零三年底，太平保險設有12家分公司，並在二零零四年獲保監會批准在湖南、青島及重慶開設分公司。除上述分公司外，太平保險計劃再開設二至三家分公司，並就擴大其業務範疇投資2,400萬元人民幣(約2,300萬港元)於太平養老保險，佔太平養老保險之股權12%。

至於核心一般保險業務，太平保險繼續改良其產品，著重減低成本及提高盈利。太平保險的主要產品類別如下：

車險：太平保險進一步細分車險市場，細化到險別及地域，以便管理層作出相應之合宜管理措施。太平保險將重點抓好車險之理賠管理，降低賠付率，使車險業績得到改善。

非水險：太平保險將集中拓展效益好之業務，如意外險及健康險等。太平保險一方面將會規管房屋貸款險業務。另一方面，太平保險仍會繼續推廣不同種類的專業責任險，如醫療責任險、會計師責任險及評估師責任險等。

水險：重點仍放在大力拓展貨運險業務。

中介業務：太平保險計劃加強及拓闊其分銷渠道，同時在開拓銀行及其他中介機構分銷渠道外，加強與其他財務機構合作互為產品代理人。

投資組合及投資收入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組合總值為111.84億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84.0%。投資組合的組成情況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佔總數 百分率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佔總數 百分率
債券及固定收入證券	6,968	62.3	5,758	61.0
現金及銀行存款	2,294	20.5	2,393	25.3
上市股票	785	7.0	521	5.5
上市互惠基金及 單位信託基金	827	7.4	348	3.7
買入返售證券	18	0.2	148	1.6
投資物業	117	1.0	105	1.1
聯營公司權益	135	1.2	128	1.4
非上市股票	12	0.1	11	0.1
貸款	28	0.3	29	0.3
總額	11,184	100.0	9,441	100.0

按業務分類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保險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人壽保險 百萬港元	資產管理 百萬港元	中介業務 百萬港元	未經分配 百萬港元	
債券及固定收入證券	1,615	4,584	147	9	613	6,968
現金及銀行存款	*604	**979	17	21	673	2,294
上市股票	335	—	78	14	358	785
上市互惠基金 及單位信託基金	12	815	—	—	—	827
買入返售證券	—	18	—	—	—	18
投資物業	117	—	—	—	—	117
聯營公司權益	—	—	—	7	128	135
非上市股票	12	—	—	—	—	12
貸款	22	6	—	—	—	28
總額	<u>2,717</u>	<u>6,402</u>	<u>242</u>	<u>51</u>	<u>1,772</u>	<u>11,184</u>

於本財務期內，投資收入總額(包括其他收益及其他淨額收入)為1.4655億港元(二零零三年：1.498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2%。審慎的投資策略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現金流，本集團仍沿用此審慎的投資策略。

- * 為數6,990萬港元(二零零三年：7,060萬港元)的有抵押銀行存款是用作若干分保公司獲發信用狀的抵押，作為若干已承擔的再保險合約的未賺取保費儲備及／或未決賠款準備。存於銀行的有抵押存款亦包括一項向英國勞合社發出為數209萬英鎊的信用狀，用以支持中再國際投資於一間公司，專為參與一家勞合社承保組合二零零二及二零零三承保年度的業務。
- **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有關保險法規的規定將一筆為數1.9739億港元(二零零三年：1.9701億港元)的款項存於銀行，作為資本保證基金。該筆款項只可在該中國附屬公司不能達到法定償付能力或清盤時，並得到有關政府部門批准，方可動用。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22.9421億港元(二零零三年：23.9322億港元)。除若干小額臨時銀行透支外，本期間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須付息票據總額為13.5546億港元(二零零三年：13.4858億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須付息票據除以本集團總資產所得出的槓桿比率為10.5%(二零零三年：12.6%)。

資本結構

於本財務期內，若干根據認股權計劃獲授認股權的僱員行使其認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該等僱員共獲分配及發行3,558,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6,29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760,400港元)。

員工及員工酬金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人數為3,468人(二零零三年：1,300人)，增加2,168人。總酬金為1.3090億港元(二零零三年：6,479萬港元)，增加102.0%。花紅與本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掛鈎。

或然負債

一間澳洲再保險公司之清盤人向中再國際根據保單所收取之300萬美元(約等於2,340萬港元)款項及其利息提出索償。清盤人聲稱，根據澳洲破產法之定義，上述款項為不公平之優先付款。根據一家澳洲律師行就所獲資料於最近提供之最新法律意見，董事認為中再國際能成功抗辯該項索償與清盤人之勝算機會均等，故並無作任何撥備。

結算日後事項

a. 成立太平養老保險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透過其附屬公司太平人壽及中保資產管理與太平保險、富通及中國保險控股訂立有條件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在中國成立名為太平養老保險之新股份有限公司。太平養老保險將專注於中國補充性企業養老金業務及其他相關養老金業務。

太平養老保險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其中：

- (a) 60% (即人民幣120,000,000元) 將由太平人壽以現金注入；
- (b) 14% (即人民幣28,000,000元) 將由中保資產管理以現金注入；
- (c) 12% (即人民幣24,000,000元) 將由太平保險以現金注入；
- (d) 10% (即人民幣20,000,000元) 將由富通以現金注入；而
- (e) 4% (即人民幣8,000,000元) 將由中國保險控股以現金注入；

各方在太平養老保險之持股比例與上述彼等各自對太平養老保險所出資的註冊資本之比例相同。太平養老保險於成立後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根據股東協議成立太平養老保險須待有關中國當局與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達成其他條件後，方可作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批准股東協議。成立太平養老保險亦已獲得有關中國當局批准。

b. 增加對華泰之注資

華泰之股東批准將已繳股本由人民幣23,281,000元增至人民幣30,000,000元，增幅為人民幣6,719,000元。新增股本將由華泰現有股東根據各自所持之華泰股權比例而注入。

本公司擁有華泰25%股權。本公司所佔之注資額為人民幣1,679,750元。經計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華泰將儲備與未分配溢利撥充資本及抵銷應付本公司之股息後，本公司應付之現金注資淨額將為人民幣257,078元。董事會已批准增加對華泰之注資，而本公司亦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七日將需付的現金額匯到華泰。

展望

踏入暴風季節以來，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在亞洲先後出現雲娜、暹芭及艾利等多個颱風，並在美國佛羅里達洲及加勒比海也有強颶風查理和法蘭西斯出現，該等颱風及颶風對廣泛地區造成經濟損失。然而就現時所知，由於中再國際已有充分再保險對沖保障，使潛在影響處於可承受之水平之內，故此預期中再國際不會因上述及其他災難而蒙受任何重大虧損。

基於中再國際之再保險業務性質(即大部份再保險業務來自上半年)，二零零四年下半年之新增保費收入佔全年總承保保費之比重將會較少。現時有跡象顯示再保險定價已處於高峰水平，而再保險市場之條款及條件亦會較以往寬鬆(尤其是財產的再保險業務)。然而中再國際相信即使再保險放緩週期正要開始，其承保政策仍可使中再國際維持盈利能力。

太平人壽及太平保險預期將會繼續循序漸進地發展中國壽險及一般保險業務。隨著近期多家中國主要保險公司進行首次公開售股，各家公司均更加關注盈利表現、風險管理及透明度，使到中國整體保險市場受惠。在中國的保險公司的投資限制正漸漸放寬，有助於進一步提升整體市場的盈利表現。太平人壽及太平保險現時正研究近期投資條例的改動，將會考慮投資海外定息工具，以改善其各自的資產組合的整體投資回報。整體而言，太平人壽及太平保險之管理層對兩家公司在中國的長遠發展均信心十足。兩者均計劃在二零零四年透過向現有股東按比例集資增加資本金，提供資金繼續發展業務。

下半年全球投資氣氛預期將不會有重大轉變。在目前之不明朗投資環境下，本集團仍會實行審慎之投資策略。資產分配方面將專注於現金及定息工具，本集團仍會將部份資金投資股票，惟預期本年度的股票指數之增幅不會太高。本集團維持現金於高水平作防禦性保值，並可於出現投資良機時靈活運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財務期間，除了本公司已分配及發行於帳項附註18提及的行使舊計劃所發行的3,558,000股外，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在股份擁有的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節所編存的名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於該日擁有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的權益如下：

(i) 公司股份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實益權益				
吳俞霖	366,000	—	—	—
劉少文	600,000	—	—	—

(ii) 認股權

有關董事在本公司認股權計劃所獲取的權益詳載於下列「認股權計劃」一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 A.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及
- B. 在本財務期內，本公司董事及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券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根據證券條例第352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資料。

認股權計劃

44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七日所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之股東通過採納新計劃及終止舊計劃，新計劃是符合上市條例十七章有關認股權的現行規定，而未有認股權可以，或曾經按舊計劃再予授出。所有按舊計劃所授出之認股權仍然有效，並仍可按舊計劃的條款行使。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以名義價款獲賦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市值為3.45港元)的認股權，因而按舊計劃擁有下列個人權益。持有人有權憑每項認股權認購1股股份。

在授出認股權之時，並未確認為僱員福利成本，而當認股權被行使之時，股本會按實收金額來增加。

董事	於期初未行使的認股權數目	於期末未行使的認股權數目	賦予日期	可行使認股權期間	賦予認股權時支付的價款	期內行使認股權購入的股份數目	期內註銷的認股權數目	行使認股權時應付的每股股價	於獲賦予認股權日期的每股市值	於行使認股權日期的每股市值
楊超	2,670,000	2,670,000	2000年9月26日	2000年9月26日至2010年9月25日	1.00港元	—	—	1.11港元	1.37港元	—
	1,300,000	1,300,000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11日	1.00港元	—	—	3.225港元	3.235港元	—
張小舒**	2,200,000	—	2000年9月28日	2000年9月28日至2010年9月27日	1.00港元	2,200,000	—	1.11港元	1.41港元	3.925港元
	1,100,000	—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11日	1.00港元	1,100,000	—	3.225港元	3.235港元	3.900港元
廖建民	1,740,000	1,740,000	2000年9月26日	2000年9月26日至2010年9月25日	1.00港元	—	—	1.11港元	1.37港元	—
	900,000	900,000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11日	1.00港元	—	—	3.225港元	3.235港元	—
吳俞霖	1,300,000	1,300,000	2000年9月28日	2000年9月28日至2010年9月27日	1.00港元	—	—	1.11港元	1.41港元	—
	500,000	500,000	2001年2月12日	2001年2月12日至2011年2月11日	1.00港元	—	—	0.95港元	1.33港元	—
	400,000	400,000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11日	1.00港元	—	—	3.225港元	3.235港元	—
董明	1,500,000	1,500,000	2000年9月27日	2000年9月27日至2010年9月26日	1.00港元	—	—	1.11港元	1.40港元	—
	400,000	400,000	2001年2月12日	2001年2月12日至2011年2月11日	1.00港元	—	—	0.95港元	1.33港元	—
	400,000	400,000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11日	1.00港元	—	—	3.225港元	3.235港元	—
劉少文	1,100,000	850,000	2000年9月27日	2000年9月27日至2010年9月26日	1.00港元	250,000	—	1.11港元	1.40港元	3.800港元
	400,000	400,000	2001年2月12日	2001年2月12日至2011年2月11日	1.00港元	—	—	0.95港元	1.33港元	—
	300,000	300,000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11日	1.00港元	—	—	3.225港元	3.235港元	—

董事	於期初未行使的認股權數目	於期末未行使的認股權數目	賦予日期	可行使認股權期間	賦予認股權時支付的價款	期內行使認股權購入的股份數目	期內註銷的認股權數目	行使認股權時應付的每股股價	於獲賦予認股權日期的每股市值	於行使認股權日期的每股市值
鄭常勇	1,000,000	1,000,000	2000年9月28日	2000年9月28日至2010年9月27日	1.00港元	—	—	1.11港元	1.41港元	—
	500,000	500,000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11日	1.00港元	—	—	3.225港元	3.235港元	—
沈可平	1,500,000	1,500,000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11日	1.00港元	—	—	3.225港元	3.235港元	—
	156,000	156,000	2003年1月7日	2003年1月7日至2013年1月6日	1.00港元	—	—	3.975港元	4.085港元	—
	—	350,000	2004年1月5日	2004年1月5日至2014年1月4日	1.00港元	—	—	3.98港元	3.975港元	—
龐貝	1,710,000	1,710,000	2000年9月26日	2000年9月26日*至2010年9月27日	1.00港元	—	—	1.11港元	1.40港元	—
	330,000	330,000	2001年2月12日	2001年2月12日*至2011年2月11日	1.00港元	—	—	0.95港元	1.33港元	—
	2,102,000	2,094,000	2002年9月12日	2002年9月12日*至2012年9月22日	1.00港元	8,000	—	3.225港元	3.875港元	3.875港元

* 本公司所授出的認股權有下述條件：

- (i) 當承授人接納認購之後，從接納認購當日起之首年內，承授人可購買股份之上限為接納認股權總數之三份之一。
- (ii) 次年，承授人可行使之上限為已接納認股權總數之另外三份之一，可用作購買股份。
- (iii) 從第三年開始至第十年期末，承授人可行使在首兩年尚未行使之餘數。

**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四日因退休已辭去董事職位。

所授出的認股權，祇有在被行使之後才會在財務報表上予以確認。

於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授出的認股權於授出當日根據Black-Scholes計價模式估計的加權平均價分別為港幣0.29元、港幣0.75元、港幣1.02元及港幣1.93元。所使用的加權平均假設數據載列如下：

	2004	2003	2002	2001
無風險利率	0.01%	0.5%	1.0%	2.0%
預期年期	10	10	10	10
波動率	20.0%	20.0%	20.0%	20.0%
預期每股股息	—	港幣0.02元	港幣0.03元	港幣0.05元

Black-Scholes認股權計價模式是為估計並無保留權限制及可全數轉讓的買賣認股權的公平價值而設，而使用該認股權計價模式時須基於若干高度主觀的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動率。由於本公司認股權的性質與買賣購股權大相逕庭，且主觀假設的變動會嚴重影響公平價值的估計，因此Black-Scholes認股權計價模式未必可靠計算認股權的公平價值。

在本公司股本擁有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獲悉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佔已發行普通股5%或以上的權益如下：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中國保險控股	726,389,705 (註1)	54.6%
香港中保	726,389,705 (註2)	54.6%
中國工銀	125,964,887 (註3)	9.5%
工銀亞洲	125,964,887	9.5%
羅祖儒	75,842,000 (註4)	5.7%
摩根大通	79,622,000 (註5)	6.0%

註：

1. 中國保險控股於本公司之權益由香港中保、金和及鼎立持有，各公司均為中國保險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
2. 82,794,000股股份由金和持有，而170,000股股份由鼎立持有，兩者均為香港中保之全資附屬公司。
3. 中國工銀於本公司之權益由其附屬公司工銀亞洲所持有。
4. 羅祖儒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75,842,000股股份。
5. 摩根大通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30,770,000股，而另外48,852,000股是根據證券及期貨(權益披露-證券借入及借出)條例的認可借出人身份持有。

除前述者外，根據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記錄，並無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及淡倉權益。

管理風險

本集團採用穩健的策略與技巧，以有效界定、評估及管理再保險及壽險業務的承保與投資活動的風險。

(i) 承保業務

本集團的再保險組合包含不同地區及不同類別的保險業務，主要包括亞洲國家的財產損失、貨運及船舶及其他非水險業務。除承保組合多元化外，本集團不會主動爭取亞太區以外（尤其是美國）分出保險公司任何責任險的再保險業務。在本集團核心業務的所在地（即亞太區），責任險如汽車險、勞工賠償及一般第三者責任險祇在很有限的規模內承保，以便為核心地區客戶提供全面的再保險服務。

本集團專注於在中國人壽保險市場提供人壽保險業務，提供一系列保險產品，包括各類個人及團體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保險及年金保險。在控制承保保單的質量方面，本集團已制訂嚴格承保及理賠的運作程序，以控制承保保險的風險。

(ii) 轉分再保險

本集團採用再保險保障以提高承保能力、分散風險及平抑自留風險，避免個別或多次災難性損失可能嚴重打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選擇再保險保障時會審慎考慮再保險商的信譽及信用水平。在評估再保險商的信用水平時，本集團會考慮認可信用評級機構的評級及評估、以往索償及承保記錄及與本集團以往的交易經驗等因素。本集團亦會轉分保給在不同國家成立的再保險商，將國家風險分散。

(iii) 巨災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察在全球各地所承擔自然災難的總風險，並將重大的災害記錄在數據庫內，定期監察和分析。本集團的巨災風險通過各種轉分再保險條約，將本集團最高可承受的自留損失部分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內。

(iv) 充足儲備

本集團為再保險業務建立儲備時極為審慎。本集團採用精算法如損失發展法，及／或"BORNHUETTER-FERGUSON"法估算儲備。並定期檢討儲備金是否充足。

本集團人壽保險業務的準備金是根據香港一般採納的會計準則計算，每年的準備金是以保守而現實的死亡率、傷病率、投資回報率、續保率和維護費用假設而釐定，並為可能出現的不利偏差在假設做了合理和審慎的調整，以確保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準備金的充足性。

(v) 外匯

本集團承保來自世界各地的風險，因此可能有來自不同國家貨幣的索償。本集團持有多种外幣存款及以相關外幣承保的保費收入，用以對沖外匯風險。通過轉分再保險轉移外匯風險，可使本集團獲得額外外匯對沖保障。本集團並且指定高級管理人員負責監察本集團的外匯儲備是否適量。

(vi) 投資

本集團的投資策略著重資產素質及套現能力，但投資仍受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利率風險等因素所影響。本集團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措施。市場風險是指隨利率、外幣匯率或證券及商品價格的變動從而影響到本集團取得或所持之貨幣資產價值。本集團採用將固定利率證券“持有至到期”的政策，投資組合因而傾向持有經常性收入的投資工具，以爭取穩定的收入。

公司管治

50

本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了由於非執行董事是根據本公司章程於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而沒有指定的任期外，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沒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列的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超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

